

歷史空間

■熊光楷

我收藏的孫中山、宋慶齡蓋章書

多年來，我一直很有興趣地收藏各類簽名蓋章書。中國人民的革命先輩孫中山、宋慶齡俱已去世多年，不可能再收藏到他們的簽名書，但我很幸運，通過博物館的幫助，收藏到了他們的蓋章書。值此辛亥革命百年之際，翻閱他們的蓋章書，頗生緬懷之情。

「一旦我們革新中國的偉大目標得以完成，不但我們美麗的國家將會出現新世紀的曙光，整個人類也將得以共享更為光明的前景。」在我收藏的《孫中山言粹》(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，2000年1月第一版)封底，印着這樣一句話。

《孫中山言粹》由中山市文化局和翠亨孫中山故居紀念館編，以中華書局出版的11卷本《孫中山全集》為藍本，分中國與世界、思想、政治、經濟、文化、人生六個方面，彙集了中山先生各個時期的主要言論。其中許多言論都為今人耳熟能詳，如「世界潮流，浩浩蕩蕩，順之則昌，逆之則亡」；「有志之士，當立心做大事，不可立心做大官」；「為四萬萬人謀幸福就是博愛」；「現在革命尚未成功，凡我同志，務須依照余所著《建國方略》、《建國大綱》、《三民主義》及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》，繼續努力，以求貫徹。」等等。這些精彩言論，體現了孫中山追求真理、熱愛祖國、一生不懈奮鬥，致力於振興中華的精神。

《孫中山言粹》還特意編選了孫中山先生有關國家統一的言論。關於統一與國家富強的關係，孫中山說：「美國之所以富強，不是由於各邦之獨立自治，還是由於各邦聯合後的進化所成的一個統一國家。所以美國的富強，是各邦統一的結果，不是各邦分裂的結果。中國原來既是統一的，便不應該把各省再來分開。」關於統一的歷史傳承，孫中山說：「中國是一個統一的國家，這一點已牢牢地印在我國的歷史意識之中，正是這種意識才使我們能作為一個國家而被保存下來，儘管它過去遇到了許多破壞力量。」關於統一的重要性，孫中山說：「能夠統一，全國人民便享福；不能統一，便要受害。」今天，所有敬仰孫中山的中華兒女，都應該牢記孫中山先生振興中國的夙願，擔當起推進祖國統一、實現中華民族復興的歷史使命。

2006年12月，我委託上海的朋友到上海宋慶齡故居紀念館在《孫中山言粹》上鈐蓋了「孫文之印」。這方印章係同盟會元老陳融所刻，時間是1916年12月。陳融字協之，號頤庵，別署松齋等，廣東番禺人，曾參加黃花崗之役，其詩詞、書法、篆刻、藏書俱負時譽。「孫文之印」使用標準「繆篆」印文。「繆篆」又稱「華印篆」，「繆」即是繆之，是一種專門用於刻製印章使用的字體，其特點是字體介於

篆隸之間，筆畫屈曲纏繞，字體必構成方形，因此字形方正，筆畫平直穩健。「孫文之印」古樸典雅，是標準的漢印姓名章風格。四字採用斜角對稱佈局，「孫」、「印」二字伸展偏長，密實填滿；「文」、「之」二字收斂略短，疏落空靈，形成所謂「寬可走馬密不容針」、既對立又統一的格局。

我收藏的《宋慶齡書信集》上蓋着「孫宋慶齡」之印，也是在朋友幫助下，通過上海的宋慶齡故居紀念館蓋上的。「孫宋慶齡」之印刻於1927年(丁卯)，由史喻齋所刻。史喻齋，名謙，江蘇溧陽人。他的書法篆刻深受孫中山先生賞識，南京中山堂中匾額多出其手。史喻齋自稱自己製印皆從平正入手，三十年來不曾逾矩，對怪僻說古者，未敢附和。「孫宋慶齡」之印即可為證。此印採用白文漢印的正方佈局，但印文多用圓筆，參以小篆筆法，書意頗濃，足見其深厚的篆書功底。

《宋慶齡書信集》(人民出版社，1999年12月第一版)共收書信953封，時間跨度自1909年至1981年。這些信主要是宋慶齡在世時收藏在檔案室的，原文大多為英文，大體涵蓋了宋慶齡一生各個重要歷史時期的工作和生活。上海宋慶齡故居紀念館位於上海淮海中路1843號，主體建築是一幢乳白色三層樓房，前後均有花園，並環繞着30多株鬱鬱蔥蔥的百年香樟樹，這是宋慶齡非常喜歡的樹種。1949年初，宋慶齡遷居此處，在這裡迎來了上海的解放。建國後，宋慶齡一直擔任國家重要領導職務，因此這裡不僅是她的居家之所，還是重要的國務活動場所。宋慶齡在這裡會晤過毛澤東、周恩來、劉少奇、陳毅、鄧穎超等黨和國家領導人，也會晤過蘇加諾、金日成、伏羅希洛夫、吳努、拉達克里希南、班達拉奈克夫人等外國元首和貴賓。

1963年4月起，宋慶齡因工作、年齡等原因，開始以北京為主要居住地。1978年12月31日，宋慶齡回上海過春節，前後在此居住了三個月，這是她最後一次回上海。1981年5月29日宋慶齡在北京逝世後，她在上海的寓所經過整理，於同年10月成立了故居紀念館，2001年6月25日被國務院定為全國重點文物保護單位。



■《孫中山言粹》封面。



■「孫文之印」印拓。

■「孫文之印」印拓。



■「孫宋慶齡」印拓。

徜徉在宋慶齡故居靜謐的花園，漫步在故居主樓的各個房間，觀賞着文物館裡的珍貴文物，我們彷彿仍能感受到宋慶齡的風範與魅力。在這裡收藏的1萬5千多件文物中，宋慶齡盡善盡美保留下來的印章非常引人注目。孫中山的遺印以官印更顯珍貴，「中華革命黨本部之印」是1914年7月孫中山在日本東京組織中華革命黨時所用；「中華民國陸海軍大元帥之印」是1917年9月孫中山在廣州就任大元帥時所用。1932年宋慶齡等在上海籌組的中國民權保障同盟，是中國歷史上第一個以保障為宗旨的政治組織。「中國民權保障同盟」印章也得以保存。另外，保存於此的孫中山、宋慶齡姓名印章也豐富多彩，品類繁多，材質有石、金、木、象牙、橡膠等，印面文字有篆書、手寫體、英文等，文物館裡還陳列着一枚鑄刻了宋慶齡英文名字簡寫的戒指印，非常罕見而珍貴。

孫中山是中國民主革命的偉大先行者，宋慶齡是孫中山的革命伴侶、二十世紀舉世聞名的偉大女性。通過這一方印章，既能看到孫中山、宋慶齡的革命歷程，也濃縮了一代革命先驅熱愛國家、振興中華的不懈追求。(作者熊光楷，中國人民解放軍原副總參謀長，中國國際戰略研究基金會名譽會長)

熱點詞評

■陳科科

臭皮匠與諸葛亮

很典型的場景是：喜愛夜蒲的型男索女在酒吧通電，隨即丟去一旁閃閃閃縮的宅男宅女，齊齊出發共赴巫山，然後以不安全性行為作始，以愛滋病發作終。由今日起，那些不安全性交換蛋白質的型男索女，或者都是膜拜感激那些宅男宅女。最近有個科學報告指很有可能找到治癒愛滋病的藥，而能夠突破多年的樽頸，靠的是機迷，遊戲機迷。這要由華盛頓大學講起。

三個臭皮匠

2008年他們的遊戲科學及電腦工程系學生推出了一個叫Foldit的遊戲Beta，簡單講，就是一個摺疊蛋白質的遊戲——好吧，簡單說不等於易理解。世間萬物源於蛋白質，如果你相信科學的話。那蛋白質就不停結成不同組合，即使細如病毒亦是。由於排序千變萬化，甚至億萬化，故此要解構病毒，就需要超級電腦，甚至更容易有巧思的人腦。於是，遊戲就把蛋白質的可能結構展示，任由玩家組合，根據不同排列而得分，至今，已有24萬個登記玩家。你可能覺得搞笑，匪夷所思，但他們短時間內就破了愛滋病毒的排列，十日內找出病毒關鍵——負責複製及感染的M-PMV Retroviral Protease——的真貌，很可能研發得出解藥。

Foldit的基本就是近年借科網而乘勢起的群眾智慧(Crowd-sourcing)。縱然這是源自很傳統古老的分工合作，可憑藉互聯網的跨地域優勢，才可以結集不限於你身邊的伙伴彼此協助解決問題。於是出現了很多借群眾智慧的方案，甚至搞了研討會Crowd Convention。現階段影響我們最深的卻是User-generated content，用家生產內容，就是同一想法衍生。你試想想你還會一開電腦就去新聞網或者入門網站嗎？反之，你該是進入社交網站如Facebook、如Twitter、如微博，去獲取資訊吧？上面既可能有朋友的近況，亦可能有轉貼的新聞，以至於具參考價值評論。在朋友的篩選下你得到跟你更貼身的資訊，而社交網站根本沒做過甚麼，一切都由你們去分享去建設。新軟件如Flipboard甚至開宗明義叫自己Social Media Reader，因為它會自動擷取你想看的社交內容，整合成一本數碼雜誌，方便你瀏覽。傳統新聞網站成為它的營養汲取地，最終卻沒有一個人去看。那是不是眾智就可以成城呢？這個人卻推翻一切。

一個諸葛亮

嚴格說他已經是逝者。喬布斯就如以前所說的，是個獨裁者，他信奉當他製造了一件產品後，用家才知道自己需要它，故此喬布斯放棄市場學專家列為指標的Focus Group，即是中國人說的閉門造車，但他造的車卻令思想還處於西部牛仔騎馬年代的人們尖叫，就他會舉的例——如果福特當初是跟隨Focus Group去做，他只會被要求製造一匹跑得更快的馬。這個事前孔明終於倒下，透過滑鼠、鍵盤、屏幕，三度改變人們跟科技的溝通方式，而這三個發明卻不是由24萬個玩家共同研發的。更徹底說，是源於他的獨裁以及潔癖。就因為他不喜歡按鈕和螺絲，你見到一體化的清簡蘋果設計。



■喬布斯

網上圖片

他去世當日fbwall不斷被他於史丹福大學的演講詞洗版，其中過去幾年都被忽略的喬布斯名言「Stay Hungry, Stay Foolish」不斷被引用。只希望不會被瘋狂節食、說話低智的某些人錯誤引用吧。

文藝天地

浮城誌

■文：思 抑

他的事

(一) 他每年去看她不出兩次，也許只去一次也許半次也不去。因為他總是不免覺得自己並不認識她。要是說他總是心甘情願的去，是不符合事實；要是說他完全不願意去，卻也不真實；說她不曾認識他，卻確切無誤，她想當然不知道自己。因為她存活的時候，他不曾認識世界，而當他長得比母親要高的時候，卻要頂着無可奈何又歉疚的態度，在她面前不知所措的站着。有時候他明明是有空的，卻選擇留在家，不願意耗時間；有時候他覺得久違了，站在她前面像是在電影院裡看一段過往。母親為他拭擦跟他耳語，那不過是一幀照片，又不僅是一幀照片。在那一幀照片前，從山上築滿三層五層的到山下一豎一橫的延展過去，他覺得這裡好像一副拼圖，觀看與被觀的人湊成一個無法跨越到下一個世代的當下；他困惑，這拼圖所描述的，是對過去的不捨還是對未知的惶惑；不知道是不是應該要在乎，他其實並不在乎，又覺得有點叛逆。他知道這不是個儀式，當他離開日常生活場景到那僻遠的地方，便明瞭我們有多在乎乎；他或她對那幀照片說了甚麼，他聽不清楚，他甚至發覺，語言毫不重要，靜默中他們比平常更貼近對方。

(二) 任何時候(包括上班上課看電影吃飯寫作剛醒醒的時候)，他覺得能夠掌握的部分少，有種莫名的離散感，彷彿不認識自己也無法投入，覺得跟自己之間的距離非常遼闊。他得花上好幾小時坐在那邊，讓自己準備好，然後又得費勁從那裡走出來。這種感覺在寫作的時候特別強烈，無論他寫出來的量多或少，他都不免覺得，始終都沒有說出他，更準確的說(至少他是這樣認為)，不清楚當中有沒有組成他的部分，也不知道它們佔的份量有多重。他忘了是不是有位非常有名的大文豪說過，愈想找尋自己就愈覺迷失。堅持找尋自己在堅持甚麼，假如他不認識自己，假如他根本無法從自己當中找到自己，他說不上來。着實，這是誰的表述並沒有那麼重要；就像他對自己的認知一般，也沒那麼重要，反正別人不了解自己也是不由自主的；書本說人類不過從他者將自己分別開然後建立自我意識。他忘了從何時開始擁有這份自覺，可是他愈發覺得，愈是要將別人跟自己區分開來，他便愈不清楚自己。

(三) 人浮於事，輾轉回到中學母校工作不覺將近一年，有時候因為環境的關係，他覺得自己從沒長大，有時候卻因為內在的關係，覺得自己距離那時的生活非常遙遠，愈活愈薄弱，可是他要他回到那時再活一次，又是千百個不願，畢竟好不容易才從那些日子逃脫。那些小鬼的眼裡都有點狡黠，他在這邊看，不免覺得惶恐，想起那時不知天高地厚，如今卻不得不謙遜。無論誰的事他都沒有興趣，卻不得不裝作出有興趣的樣子才不至過於蒼白，而他總是不想討論別人。都一樣。雖然孩子們都有點不同，可是，他要是想說他們並不一樣，卻無法不承認他們又是一樣的；無論他怎樣評斷那些孩子，他們終究能夠發現自己；不過如此，他不過在評斷自己。他不認為自己是個悲觀的人，有樂觀有沮喪的時候，不嘩眾的，但無論如何，也沒有必要裝出一副熱愛一切的表情。

(四) 喜歡旅行只為了在一個完全沒有自己的位置的城市遊蕩，在那裡他甚麼都不是甚麼都不在意，穿得不合體節也無所謂，掉了甚麼該找尋甚麼不再重要。可是又讓人厭煩，為了丟失自己的旅程，怎麼想都覺得淒涼。無論與多少旅伴為伍，他都堅持有自己的空間，不跟別人住在一起或是睡在一個寢室裡；他不希望別人習慣他的生活方式，也不願適應別人的生活習慣；畢竟他們是獨立的，雖然能夠跟別人住在一起是件有趣的事。他享受當旁觀者，在別的城市看別人的生活，跟他在他的城市的生活並無二致，可是那無聊無趣的部分卻莫名地變輕；那座城的地車裡，人們都安靜無聲，他無法確認誰跟誰認識。

(五) 他們半年見面一次，聚會的話題不外個人際遇、愛情失意、過去的小快樂之類。他們說畢業後他變得寡言，也許吧。其實是接不上話來，不像那時候胡說八道東拉西扯，他坐在人群中愈發覺得誰都沒有了解，卻又異常費力地想要了解對方，無論是誰都無法為對方經歷的事提意見，都是不負責任的。他們不斷解釋自己希望得到認同，他翻弄桌上的小物件，覺得更有趣。他不清楚該如何描述自己。假日的下午，他推開了聚會，因為他知道不過是說些愛慾交纏的事，他不在乎；在電腦前寫着文章，記下關於自己的片段，說他還是我，不過是探索自己的過程，而終究是能夠清楚明白的說，誰也說不準。

短載

■文：伍淑賢

我們這些山上來的人(十五)

「怎麼看穿法？」我問。  
「心裡不服的，嘴裡不說，但眼有種光，她一看就知道。她常掛在唇邊，impudent。誰歸了這類，她一有機會就掀出來。」原來是這樣。我見過那種僥倖的眼神，「二叔」一臉都是，班上也有好些。聰明的，會收藏起來。我打了個呵欠，很累。  
「聽說你跟校長供了神父出來。我還以為你蠻尊敬他的。」李鴻儀看我一眼。  
「我這樣做是要保護大家。神父那種教法，你以為他可以維持多久？」我必須解釋清楚。  
「也是。我不明白那時排那些戲，為甚麼大家會相信有機會演出。很多人明裡暗裡地笑。」  
「雖沒得演出，大家真開心過。你也有份。」我喝完深紅色的菜湯，問：「聽說你要扮老鼠？」  
「杜修女說我最適合了。那首集誦的英詩，有兩段獨白是個老鼠說的，要蹲在地上演。朗誦隊其他人太害羞，做不來。」  
「擠得入朗誦隊的，還懂害羞？」是老鼠沒人想當吧，我想。「那老鼠看來是吃重的角色啊。」我又問：「你說杜修女怎樣比校長厲害呢？我在後台見過她帶合唱團練歌，好的壞的都給她說中了。跟着她，好像學到很多。」  
午餐來了，兩個俄國牛肉飯，用小鐵盤烘得滾熱，倒在白色圓碟上，好香。頭頂有飛機經過。  
「那是多久前的事了？你走了大半年，不知道。開始時算客氣的，現在才見真面目。」  
「我也聽說過。不讓吃飯，不讓回家，唱不好不准走，不讓上課。誰唱不好要朝她扔椅子，都是為了音樂節要拿總冠軍，要一鳴驚人。然後我看報，雖只拿了亞軍，不過洋評判都說，真想不到，一家新學校有這樣高水準，天使音色。」  
「合唱團的最慘，有幾個因為不斷跳課，測驗不合格，想退團，又不敢提出。家裡又罵。」  
「那，校長應該叫老師給她們補課，或者加分數。」  
「老師不理的。有時班上三分之一人都去了練歌，課照上，一聲不敢哼。」李鴻儀她不唱歌，這些跟她無關。  
我又問：「聽班長說，有次她們周末回去練歌，下午要去老人院報佳音，不用穿校服。很多同學就穿毛衣褲，太空棉褲，有幾個比較體面的，穿了絨裙，長筒皮靴，配冷帽手套。杜修女就不高興，叫穿得好的幾個出來轉了個圈，然後訓示道，你們這些山上來

的人，一點不明白尊重場合，不尊重人，以後要學這幾位同學穿衣。真有這事？」  
「我剛在後台，她確這樣說。」  
我又問，那山上來的人，其實英語怎樣說。  
她想了想，杜修女用了you people from the mountain。我覺得很好笑，大笑出來。  
你別笑，李鴻儀說，有些同學很傷心，覺得受了侮辱。  
可我們真是山上來的人啊，我說，我就是在山坡上玩大的，她沒說錯。聽說杜修女的家鄉，也是印尼的山上，那大家就是同路人了。  
越聊越累，我連續打幾個呵欠。  
我說：「大家這樣苦，是為了甚麼？要成名，只要學校成績好，自然會出名的。」  
「成績好是不夠的，也太慢。她們相信，女孩子要當維多利亞王潮淑女，要不就像My Fair Lady的賣花女，要騙到人，信是名門淑女。」  
「維多利亞？十九世紀，還要假裝！不過，我羨慕你們，有人著緊。其實修女也很辛苦，學生練十個鐘，她站足十個鐘，還要動氣罵人。」  
她才不苦，李鴻儀說，「病毒」你不明白，有權的人，站幾個小時操控你，很快樂。  
甜品是嗜哩凍，顫抖着端上來，黑加侖子味。  
「你真喜歡扮老鼠？」我問。  
「不喜歡，也不討厭。我只要人記得我。」她看我一眼。「像你這樣無聲無息，我不可以。」她怕我不明白，再說：「我是這樣喜歡別人，對人這麼好，這樣多才藝，別人也該喜歡我，對我好一點。他們不喜歡我，就是沒有愛心。」我不同意，不敢看她。  
坐小巴回家途中，她問我有甚麼打算，我打個呵欠，說現在主要是學好手藝，賺錢，和把爸爸接回來。我獨自搬到深水埗一個朋友處住，不肯回家。  
我和李鴻儀各自下車，散了。  
回到家，倒床就睡，到天全黑才醒。看看四周，床頭是雜物，床尾是造不完的鞋和未洗的菜。小弟弟剛升三年級，幾時輪到我變淑女？不過也有高興的，例如不用演老鼠，不用站在台上給人扔椅子。  
明天老關約了西德來的買手。我見過他幾次了，今次是第三次談，希望成功吧。為了多聽英語，我買了個小小的手提收音機，一有空就扭開古典音樂台。雖九成不明白，聽着也爽。